

苏州新朋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汽车零部件 750 万件、机械零部件 500 万件、模具 500 套项目固体废物处理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2021 年 3 月 11 日，苏州新朋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公司相关人员和 2 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对公司“年产汽车零部件 750 万件、机械零部件 500 万件、模具 500 套”项目固体废物处理设施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验收工作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 年第 9 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苏州市吴江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开展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检查了项目现场，经认真讨论和评议，提出竣工环保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吴江区汾湖高新区临沪大道 2999 号。

建设规模：年产汽车零部件 750 万件、机械零部件 500 万件、模具 500 套。

项目性质：新建。

本项目新增员工 170 人，每天 2 班，8 小时/班，年生产小时数 48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苏州新朋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汽车零部件 750 万件、机械零部件 500 万件、模具 500 套项目”于 2016 年 10 月编制环评报告，并与 2016 年 12 月得到吴江区环保局批复（吴环建[2016]691 号）。

项目开工日期：2017 年 5 月，竣工日期：2018 年 1 月；调试时间：2018 年 2 月。

2019 年 10 月，企业委托江苏锦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企业根据监测结果编制了《苏州新朋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汽车零部件 750 万件、机械零部件 500 万件、模具 500 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项目 2020 年 10 月 28 日已经取得最新的排污许可证（91320509MA1MU8KW38001Z）。

2019 年 11 月 22 日，本项目竣工废水、废气和噪声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本项目立项以来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实际投资总额：20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23.1034 万元，约占投资总额的 0.115%。

（四）验收范围

吴江区环保局批复（吴环建[2016]691 号）对应的“苏州新朋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汽车零部件 750 万件、机械零部件 500 万件、模具 500 套项目”固废环保设施。

二、固废相关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报告以及批文，本项目实际有以下变动：

1. 环评中年用电量为 800 万千瓦时/年，实际年使用量约为 683 万千瓦时/年；用水量为 6424 吨/年，实际用水量为 5124 吨/年。年用电量和用水量减少后整体项目产品及规模未发生变化，变动后污染物排放种类及排放量未增加，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变。

2. 实际建设过程原辅材料年使用量对比环评报告有所改变（主要为铝合金板材减少 19.8t/a、高强度钢材减少 151.8t/a、不锈钢材减少 58t/a、镀锌板材减少 173t/a、冷轧板减少 110t/a、45#合金钢材减少 8t/a、P20 钢材增加 12t/a、Cr12MoV 钢材增加 5t/a、SKD11 模具钢减少 2t/a、焊丝增加 0.34t/a、切削液减少 1.753t/a、机油（润滑油）增加 0.46t/a、抹布、手套减少 9.7t/a、酒精减少 0.08t/a），变动后污染物排放种类及排放量未增加，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变。

3. 对照环评，生产设备智能工业机器人减少 38 台、冲压机减少 27 台、机器人自动焊接岛减少 9 台、精密平面磨床减少 2 台。

4. 环评报告中焊接工艺所产生的颗粒物为无组织排放，在实际建设过程中新增了一套布袋除尘废气环保设施，新增了一个排气筒，将焊接工艺所产生的颗粒物收集起来通过排气筒排放。

5. 环评中打磨废气处理装置为 1 套布袋除尘，实际建设过程为滤筒除尘。

6. 环评报告中危险固废暂存区为 30 m²，实际建设过程中危险固废暂存区面积为 49.5 m²。

7. 环评报告中环保投资为 15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调整为 23.1034 万元，环保投资进行了增加，加强了对废气等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

对照生态环境部文件《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和将省环保厅文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进行综合分析，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纳入验收范围。

三、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及达标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一般固废、危险固废和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金属边角料（含报废品）、金属废屑、外售苏州火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气颗粒物处理产生的滤芯委托上海笑翔实业有限公司回收。一般固废依托位于厂区东北角一般固废暂存区，面积为 200 m²，基本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准存、处置场所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及修改单（GB18599-2001/XG1-2013）中相关规定要求。项目提供了处理协议。

危险废物：项目产生危废为废切削液、废机油、铁泥、废离子交换树脂，暂存于危废仓库，定期由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并签订了危废处置协议。项目危废仓库位于厂区西北角，面积为 49.5m²，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GB 18597-2001/XG1-2013）的要求。项目提供了处理协议和转移联单。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废抹布、废手套已与北厍环境卫生管理所签订了清运协议。

固废堆场已经设置标识牌。

公司 2020 年 11 月 16 日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320509-2020-136-L）。

四、验收结论

本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及审批意见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认为“苏州新朋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汽车零部件 750 万件、机械零部件 500 万件、模具 500 套项目”竣工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合格。

五、后续要求

完善危废仓库的环保工作制度，落实专职运行管理人员，对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及“《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 号）”的要求，做好应急演练，进一步提升危险废物经营单位规范化管理水平，规范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防范环境风险。

苏州新朋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11 日

